

(一)安全守則

1. 必須了解工作場所逃生緊急疏散之路線。
2. 通道口應保持暢通，不可堆放雜物。
3. 不熟悉的設備及儀器，切勿擅自使用。
4. 地面應保持乾淨，以免滑溜造成危險。
5. 工具應愛惜保持，用後應物歸原處。
6. 書包、雜物不可任意放置，以免造成意外。
7. 最後離開者負責關閉門窗及電氣總開關。

(二)衛生守則

1. 嚴禁打擾他人或分散他人注意力。
2. 若有患病應即休息或就醫。
3. 禁穿拖鞋，禁止赤膊、赤腳工作。
4. 嚴禁吸煙、飲食、嚼口香糖等。
5. 門窗應保持空氣流通，不得關閉。
6. 工作場所保持乾淨，並定期大掃除。
7. 受傷應立即施以必要之急救，或就醫。
8. 遇有意外發生，均應報告各場所負責人。